

## 臺南市公立佳里區佳里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中年級 數學 領域學習課程(調整)計畫(□普通班/■特教班)

教材版本	自編	實施年級 (班級/組別)	特教班 (三年級)	教學節數	每週(4)節，本學期共(80)節		
課程目標	一、提供學生適性學習的機會，培育學生探索數學的信心與正向態度。 二、培養好奇心及觀察規律、演算、抽象、推論、溝通和數學表述等各項能力。 三、培養使用工具，運用於數學程序及解決問題的正確態度。 四、培養日常生活應用與學習其他領域/科目所需的數學知能。						
該學習階段 領域核心素養	數-E-A1 具備喜歡數學、對數學世界好奇、有積極主動的學習態度，並能將數學語言運用於日常生活中。 數-E-B1 具備日常語言與數字及算術符號之間的轉換能力，並能熟練操作日常使用之度量衡及時間，認識日常經驗中的幾何形體，並能以符號表示公式。 數-E-C2 樂於與他人合作解決問題並尊重不同的問題解決想法。						
課程架構脈絡							
教學期程	單元與活動 名稱	節數	學習目標	學習重點		表現任務 (評量方式)	融入議題 實質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第1週 8.30~9.02	1、我的生 活日記	2	1、具備基本的 看時間技能	n-I-9 認識時刻與時間常 用單位。	N-1-6 日常時間用語：以操作活 動為 主。簡單日期報讀「幾 月幾日」； 「明天」、「今 天」、「昨天」；「上 午」、「中 午」、「下午」、「晚 上」。簡單時刻報讀「整點」與 「半點」。  1-1 提示下能分辨白天/夜晚 1-2 提示下能分辨生活中的不 同時段(上午、中午、下午、 晚上) 1-3 提示下能說出時鐘的元素 (短針、長針、數字 1-12)	指認 問答 觀察 操作	人E3 了解每個人 需求的不 同，並討論 與遵守團體 的規則。
第2週 9.03~9.09		4					
第3週 9.10~9.16		4					
第4週 9.17~9.23		4					
第5週 9.24~9.30		4					
第6週 10.01~10.07		4					
第7週 10.08~10.14		2					

C5-1 領域學習課程(調整)計畫(新課綱版)

教學期程	單元與活動 名稱	節數	學習目標	學習重點		表現任務 (評量方式)	融入議題 實質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第 8 週 10.15~10.21		4			1-4 能根據口訣指認/說出整點鐘 1-5 能閱讀/書寫整點的電子時間 1-6 在提示下能根據日常生活作息，排列/說出整點時間的順序		
第 9 週 10.22~10.28		4					
第 10 週 10.29~11.04	2、我是數數高手 (100 以內)	4	2、有 100 以內的數值序列概念	n-I-1 理解一千以內數的位值結構，據以做為四則運算之基礎。	N-1-1 一百以內的數：含操作活動。用數表示多少與順序。結合數數、位值表徵、位值表。位值單位「個」和「十」。位值單位換算。認識 0 的位值意義。  2-1 點算時會 10 個一數 2-2 會唱數 1-99 2-3 會認數 1-99 2-4 會點數 1-99 2-5 會寫數 1-99 2-6 能依序排列數字 1-99 2-7 會 100 以內 10 個一數 2-8 會 100 以內 5 個一數	指認 問答 觀察 操作	人E3 了解每個人需求的不同，並討論與遵守團體的規則。
第 11 週 11.05~11.11		4					
第 12 週 11.12~11.18		4					
第 13 週 11.19~11.25		4					
第 14 週 11.26~12.02		4					
第 15 週 12.03~12.09		4					
第 16 週 12.10~12.16		4					
第 17 週 12.17~12.23		4					
第 18 週 12.24~12.30		4					

## C5-1 領域學習課程(調整)計畫(新課綱版)

教學期程	單元與活動 名稱	節數	學習目標	學習重點		表現任務 (評量方式)	融入議題 實質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第 19 週 12.31~1.06	2、我是 數數高手 (100 以 內)	4	2、有 100 以內的數值序列概念	n-I-1 理解一千以內數的位 值結構，據以做為四 則運算之基礎。	2-9能做100以內幾個十和幾個 一的組合 2-10能分辨個位和十位	指認 問答 觀察 操作	人E3 了解每個人需求的不同，並 討論與遵守團體的 規則。
第 20 週 1.07~1.13		4					
第 21 週 1.14~1.20		4					

## 臺南市公立佳里區佳里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中年級 數學 領域學習課程(調整)計畫(□普通班/■特教班)

教材版本	自編	實施年級 (班級/組別)		特教班 (三年級)		教學節數	每週(4)節，本學期共(76)節
課程目標	一、提供學生適性學習的機會，培育學生探索數學的信心與正向態度。 二、培養好奇心及觀察規律、演算、抽象、推論、溝通和數學表述等各項能力。 三、培養使用工具，運用於數學程序及解決問題的正確態度。 四、培養日常生活應用與學習其他領域/科目所需的數學知能。						
該學習階段 領域核心素養	數-E-A1 具備喜歡數學、對數學世界好奇、有積極主動的學習態度，並能將數學語言運用於日常生活中。 數-E-B1 具備日常語言與數字及算術符號之間的轉換能力，並能熟練操作日常使用之度量衡及時間，認識日常經驗中的幾何形體，並能以符號表示公式。 數-E-C2 樂於與他人合作解決問題並尊重不同的問題解決想法。						
課程架構脈絡							
教學期程	單元與活動 名稱	節數	學習目標	學習重點		表現任務 (評量方式)	融入議題 實質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第1週 2.15~2.17	1、我是 數數高手 (100以 內)	2	1、有 100 以內的數值序列概念	r-I-1 學習數學語言中的運算符號、關係符號、算式約定。	R-2-1 大小關係與遞移律：「>」與「<」符號在算式中的意義，大小的遞移關係。	指認 問答 觀察 操作	人E3 了解每個人需求的不同，並討論與遵守團體的規則。
第2週 2.18~2.24		4					
第3週 2.25~3.02		4					

C5-1 領域學習課程(調整)計畫(新課綱版)

教學期程	單元與活動 名稱	節數	學習目標	學習重點		表現任務 (評量方式)	融入議題 實質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第4週 3.03~3.09	1、我是 數數高手 (100以 內)	4	1、有 100 以內的 數值序列概 念	r-I-1 學習數學語言中的運 算符號、關係符號、 算式約定。	2-11 能比較二位數的數量多少 2-12 能比較二位數的數字大小		
第5週 3.10~3.16		4					
第6週 3.17~3.23		4					
第7週 3.24~3.30		4					
第8週 3.31~4.06	2、一起 去買東西 (30元以 內)	2	2、有錢數 30 元以內的錢幣 使用技能	n-I-3 應用加法和減法的計 算或估算於日常應用 解題。	N-1-4 解題：1 元、5 元、10 元、50 元、 100 元。以操作活動 為主。數錢、換 錢、找錢。  3-1 能將 5 元、10 元硬幣兌換成 等值的 1 元硬幣 3-2 能在提示下兌換 10 元錢幣成 1 個 5 元和 5 個 1 元硬幣 3-3 能在提示下兌換 10 元錢幣 成 2 個 5 元硬幣 3-4 能點算錢數 10 元以內 1 元和 5 元錢幣的組合 3-5 能點算錢數 30 元以內 1 元和 10 元錢幣的組合 3-6 能點算錢數 30 元以內 1 元、 5 元和 10 元錢幣的組合	指認 問答 觀察 操作	人E3 了解每個 人需求的 不同，並 討論與遵 守團體的 規則。
第9週 4.07~4.13		4					
第10週 4.14~4.20		4					
第11週 4.21~4.27		4					
第12週 4.28~5.04		4					
第13週 5.05~5.11		4					

C5-1 領域學習課程(調整)計畫(新課綱版)

教學期程	單元與活動 名稱	節數	學習目標	學習重點		表現任務 (評量方式)	融入議題 實質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第 14 週 5.12~5.18	3、合起 來 V. S. 分 分看	4	3、能做 10 以 內的分與合	n-I-2 理解加法和減法的意 義，熟練基本加減法並 能流暢計算。	N-2-2 加減算式與直式計算：用 位值理解 多位數加減計算 的原理與方法。初 期可操 作、橫式、直式等方法並 陳，二年級最後歸結於直 式計算， 做為後續更大位 數計算之基礎。直 式計算 的基礎為位值概念與基本 加減法，教師須說明直式 計算的合 理性。  4-1 提示下能做合成活動 4-2 能看圖做 10 以內的合成 4-3 能畫○做 10 以內的合成 4-4 能比手指做 10 以內的合成 4-5 提示下能做分解活動 4-6 會看圖做 10 以內的分解 4-7 能畫○做 10 以內的分解 4-8 能比手指做 10 以內的分解	指認 問答 觀察 操作	人E3 了解每個 人需求的 不同，並 討論與遵 守團體的 規則。
第 15 週 5.19~5.25		4					
第 16 週 5.26~6.01		4					
第 17 週 6.02~6.08		4					
第 18 週 6.09~6.15		4					
第 19 週 6.16~6.22		4					
第 20 週 6.23~6.29		4					

◎「學習目標」應為結合「學習表現」(動詞)與「學習內容」(名詞)，整合為學生本單元應習得的學科本質知能。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應為學校(可結合學年會議)應以學習階段為單位，清楚安排兩年內「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如何規劃在各個單元讓學生習得。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需呈現領綱完整文字，非只有代號，「融入議題實質內涵」亦是。

◎依據 109.12.10 函頒修訂之「臺南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中小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建議措施」中之配套措施，如有每位學生上台報告之「表現任務-評量方式」請用不同顏色的文字特別註記並具體說明。